

收文編號：1100004223

議案編號：11005060710028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10年5月19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7250 號之 2347

案由：國立故宮博物院函，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決議(十九)組織編制及處務規程調整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國立故宮博物院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9 日

發文字號：台博綜字第 1100003009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大院審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部分（國立故宮博物院部分）通過決議事項(十九)略以：「……數位策展與實體策展實各有側重之專長，現故宮專責數位業務之人員南北院合計僅 14 人，顯有不足，應及早因應數位時代變遷，於組織編制及處務規程做妥適調整。爰要求國立故宮博物院針對上述建議進行研議，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。」1 案（附件 1），檢送書面報告 1 份（附件 2），請鑒察。

說明：依據總統 110 年 2 月 9 日華總一經字第 11000013661 號總統令公布「中華民國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」歲出部分（關於國立故宮博物院）決議事項第(十九)項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

副本：立法委員吳思瑤國會辦公室、本院院長室、黃副院長室、余副院長室、數位資訊室、綜合規劃處（均含附件）

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 
立法院第 10 屆第 3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

因應數位時代變遷，調整組織編制  
及處務規程  
書面報告

報告機關：國立故宮博物院

大院第10屆第2會期審查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(國立故宮博物院部分)通過決議事項(十九)略以：「…數位策展與實體策展實各有側重之專長，現故宮專責數位業務之人員南北院合計僅14人，顯有不足，應及早因應數位時代變遷，於組織編制及處務規程做妥適調整。爰要求國立故宮博物院針對上述建議進行研議，並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。」

對於大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以上決議，謹向各位委員報告，請各位委員支持與指導。

#### 一、數位資訊室調整背景及預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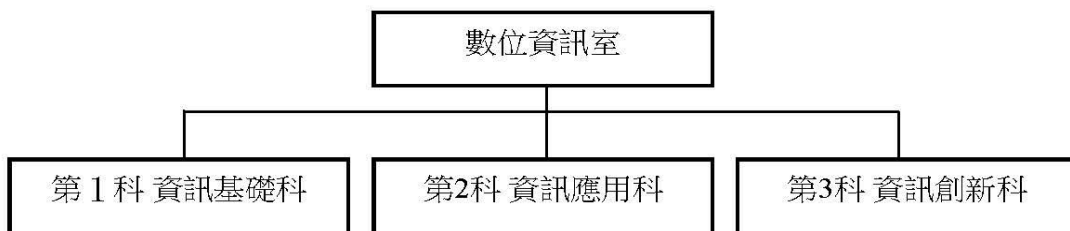
為因應數位時代趨勢，達成本院「友善」、「開放」、「智慧」、「普世」目標，將本院轉型為二十一世紀博物館，經行政院110年1月7日院授人組字第1100010498號函核定成立專責之一級資訊單位「數位資訊室」，其職掌事項包括負責資訊基礎設施之規劃、建置及維運；資訊應用系統之規劃、建置及維護；資訊科技之創新應用模式研發及推廣；資通安全之規劃及推動等業務。110年度共編列數位資訊公務預算4,900多萬元、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預算9,850萬元，推動本院數位轉型。

#### 二、數位資訊室人才進用、組織架構

為統籌南北院之數位資訊業務，整合原「教育展資處」之「資訊應用科」、「資訊服務科」二科，並納編南院處4位專業人力成立數位資訊室，下設三科，業務包括以數位科技加速本院數位轉型成21世紀智慧博物館願景、提升員工數位

素養、線上線下數位推廣、創新數位展示、全球資訊網營運、資訊安全及提供高效能資訊基礎建設等工作。

目前「數位資訊室」經行政院核定同意視同業務單位，除強化跨處室資訊業務整合外，並加強本院專責數位業務人力調配運用，現有人數19人，未來亦會因業務需要適時調整資訊人力配置。數位資訊室組織圖如下：



感謝委員對於本院數位資訊組織調整事務之關心，懇請持續支持本院數位相關之預算及計畫。